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0 日以书面和电话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3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 时以现场方式在江苏省宜兴市徐舍镇鲸塘工业集中区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杨惠芳女士主持,应出席会议监事 3 人,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3 人,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监事会同意提名杨惠芳先生、沈维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制审议。以上监事候选人如经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监事候选人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最近二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监事就任前,原监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责。

特此公告!

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江苏中晟高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21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简历

杨惠芳女士：女，197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历任苏州市吴中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副部长，2016年3月至今任苏州市吴中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2022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杨惠芳女士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杨惠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披露日，杨惠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杨惠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沈维新先生：男，1986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从2007年3月至今供职于苏州中晟环境修复有限公司；2021年4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沈维新先生与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沈维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没有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截至披露日，沈维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沈维新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